

罗马书系列讲道 140

论断与轻看

罗马书 14 章 1~4 节

维保罗牧师 2017 年 3 月 5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5 年 10 月 27 日

请翻开圣经，来到罗马书第 14 章。今天我们要看的是 1 至 4 节。现在，让我们来读神的话语：

“信心软弱的，你们要接纳，但不要辩论所疑惑的事。有人信百物都可吃。但那软弱的，只吃蔬菜。吃的人不可轻看不吃的人。不吃的人不可论断吃的人。因为神已经收纳他了。你是谁，竟论断别人的仆人呢？他或站住，或跌倒，自有他的主人在。而且他也必要站住。因为主能使他站住。”

以上是神的话语，让我们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来到你面前，当我们读到罗马书中呼召我们按照蒙受你大恩的方式生活时，求你帮助我们不忘，我们寻求顺服你，并不是为了在你面前赢得认可，而是因为我们已被你的大爱深深爱着。求你帮助我们行事为人，符合我们蒙召的身份和所拥有的，不是为了进入你的批准名单，而是因为靠着我们至高祭司宝血的救赎，我们已在你眼中蒙悦纳。愿父神使我们全心追求遵行你话语中的美好劝诫。我们奉圣洁的耶稣名祷告，阿们。

几年前，我参加一次家庭营，这是少数几次我没有带妻子去的营会，所以我带了所有的孩子。营会前，一些已婚夫妇打电话给我，希望能在营会上接受辅导，其他人也提出类似请求。这一周对我来说非常忙碌，不可能只顾着打排球或参加休闲活动。因此，我错过了几节讲座，总共有大约 11 节，我只错过了其中几节。在最后一节讲座快结束时，讲师，一位神学院教授，开始开放提问环节。

我对那种氛围非常敏感。讲师一开口，现场陷入一种尴尬而漫长的沉默。你知道那种感觉，主持人说 Q&A，可没人提问，现场没有任何回答。于是我问其中一位参与者，讲师在讲座中是否提到某个话题，对方说没有，并鼓励我去提问。我坦白说，我只是想打破沉默，带动大家提问，让 Q&A 顺利开始。于是我举手提问，讲师问我是否听过他实际讲过包含该问题的讲座。我尽力轻描淡写地回答：“显然我没有。”他回答说，这里有三百人，他更愿意回答那些实际听过讲座的人的问题。你可以想象，现场气氛立刻紧张起来。也许是我缺乏自尊，我并不为自己感到尴尬，反而为讲师感到些许尴尬，因为他的话让自己看起来不太友善。尤其这一周的主题是哥林多前书 13 章，爱的章节。

我提这件事，只是想说明，有人说基督徒是唯一会伤害自己人的群体。这或许夸张，但我想我们在彼此交往中确实可以做得更好。

暂且撇开“信心软弱与刚强”的问题，这段经文开头的劝诫非常简单：接纳彼此。这里的“接纳”意味着以友善的态度接受他人的存在。我不想提前讲太多，但我想谈谈这个“接纳”，先不讨论软弱与刚强、可疑之事。接纳就是以友善态度面对他人的存在。

有时候，我觉得我们教会的每个成员、每个教派甚至整个基督徒群体，都应该去模仿某些快餐店的服务员。他们或许是最敬虔的服务行业员工。当你走进他们的店，他们会注视你、热情问候、非常细心、友善、充满笑容，让你感到受欢迎。也许这很简单，但对我来说，当我走进赛百味，他们说“欢迎来到赛百味”，我就感到鼓舞，即便我知道他们是拿工资的。

这让我想到罗马书 16 章，保罗在 27 节中使用“问安”二十余次。问安意味着在交往或互动中使用一定的问候方式。虽然我们不都是外向的人，但每一个在场的人都需要承担问安的责任。方式可以不同：点头示意，或者关心地询问“你这一周怎么样”“工作如何”“计划如何”，甚至肩膀轻拍一下都可以。关键是，我们需要有意识地承认他人的存在。

回到经文的核心，这段经文非常值得思考：基督徒之间竟然存在轻视和论断。这段经文让我想到彼得的安慰感，彼得常被描写得糊涂，但耶稣仍爱他。读到彼得的经历，我们会意识到自己的软弱，不必自视过高。然而，这并不为信徒之间的不和提供借口。

我们要记住，挑起弟兄间不和的人，是圣经所说神所恨的七件事之一。你可能会说：“我只是被动，不引起纷争”，但圣经的诫命通常有正面和负面意义。比如“不可杀人”不仅是禁止行为，也意味着应主动保护生命。如果可以救人却不救，也是违反诫命的。

正如我们今早敬拜所读的诗篇 133 篇 1 至 3 节：“看哪，弟兄和睦同居，是何等的善，何等的美。这好比那贵重的油，浇在亚伦的头

上，流到胡须，又流到他的衣襟。又好比黑门的甘露，降在锡安山。因为在那里有耶和华所命定的福，就是永远的生命。”这种合一如同蒙恩的膏油和甘露，让我们感受到团契的美好。

在这段经文中，还有信心软弱与刚强的区别。刚强在 15 章才明确提到，但这里隐含有软弱者的存在。问题涉及“可疑之事”的争论，因此我们必须先理解“可疑之事”意味着什么，才能真正理解经文的核心。

我想要提出的观点是，这种情况在教会中至今仍然非常普遍。这里所谓的“软弱的人”，从外表上看，可能会被认为是比较刚强的，因为他们在某些方面显得更有纪律性，但实际上，软弱的人是指那些在良心上觉得不能做某些事情的人。那些事情本身在圣经中并没有明确禁止，但他们觉得做了会不对，即使圣经没有明文规定。

而在一段经文中，刚强的人，是指良心允许他们去做这些事情的人。举个显而易见的例子：饮酒。有些人不喝酒，你可能会说，他们很刚强，因为他们不喝酒，这是良心使然。但也可能有其他原因，他们不喝酒。换句话说，那个人可能被认为刚强的，但圣经并没有禁止他们这样做，而真正刚强的人则会说：“这对我来说不是问题。”

软弱的人会说：“我就是做不到”，即便圣经没有明确禁止，他们仍觉得做了会不舒服、内心有负担或不安。而刚强的人则不会有这样的困扰。所谓的“可疑之事”，在这段经文中主要涉及饮食方面的选择，可以吃什么、不可以吃什么。后面章节还会涉及某些日子的守候，甚至饮酒等问题。

在历史和背景中，这些问题与基督徒犹太人的情况有关。他们从小遵守饮食律法，后来信主。例如在使徒行传第 10 章，彼得看到神宣告一切食物洁净，曾一度抗拒，因为他从未吃过某些食物，他觉得那样不对。而另一类人，是从异教文化中来的，他们曾参与献祭动物给偶像，良心无法允许他们食用那些曾作为祭品的食物。今天有人听摇滚乐会有类似感受，虽然这在本质上并非圣经禁止的事，但他们觉得自己不能接触。

这些事情在圣经中没有明确禁止，属于“可疑之事”。现代教会中也可能存在类似情况，比如有人坚持上教会必须穿西装，而有人觉得不必这样穿。虽然这些问题如今并非主要的争议，但“可疑之事”的原则仍然适用。

判断什么是可疑之事并不容易。有时与他人讨论，你认为是可疑之事，但对方不认同，这就很难沟通。即便你确信自己的判断是正确，也可能面对不同意见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我们被呼召不要轻视。

在信仰成熟的人中，有很大的诱惑去轻视信心软弱的人。可能我们都不同意承认自己会落入这种情况，认为自己不会轻视他人。但经文用“轻视”这个词正好提醒我们，耶稣在讲法利赛人与税吏的比喻时，描述了自以为义、轻看别人的态度。法利赛人自认义，轻视税吏，税吏则谦卑悔罪，得以称义。我们应当像税吏，而不是法利赛人。

当我们对自己的成熟、自认为的圣洁感到自满时，就会出现轻视他人、看不起软弱信徒的危险。我们可能会觉得某些人不明白信仰，甚至在愚昧中有些傲慢，这会让我们心生烦躁。这种态度极其危险，

它显示出对自己在神面前罪性的无知。

有人可能会想，“牧师，纠正软弱信徒，帮助他们成熟，不是一种爱吗？”确实，出于爱去教导、扶持软弱信徒是必要的，但关键在于我们的态度。如果我们因自己成熟而看不起他们，那就违背了经文的教导。我们必须时刻保持谦卑和爱心，避免轻视和藐视弟兄姐妹。

关于以智慧、慈爱去纠正软弱弟兄的问题，并不是这段经文的主题。我想说的是，我们需要在心中审视那种轻视和论断他人的倾向。这里有信心刚强的人，可能会轻视、藐视软弱的人；而软弱的人也不是完全无辜的。没有人喜欢被轻视，被轻视的人自然、也容易犯罪的反应，就是去论断轻视他的人。保罗写到的“论断”态度可能有两个层面：一个在开头，另一个更符合经文上下文。

首先，你可以想象场景：有一位软弱的基督徒说：“我们不应该这样做。”而刚强的基督徒则觉得对方荒谬，并因此轻视他。软弱的弟兄又反过来判断刚强的人在轻视自己，于是形成一种奇怪的争执。我们对被轻视的反应，我称之为“伟大的隐形过犯”，当我们因为别人轻视自己而去论断他们时，我们就等于主动踏入了他们的领地，套上了他们的外衣。

如果你想试试，可以在社交媒体上发布一条信息，尽量礼貌地批评某种社会行为，然后坐下来观察，评论区可能会涌现出“你凭什么论断别人？”之类的愤怒回复。令人困惑的是，这些评论者自己正在论断你，但他们却认为你不该论断他人。这正说明了论断心态的盲目与复杂。

更贴近经文的背景是，软弱的人因为刚强的人做了他们认为有问题的事而心生论断。例如，软弱的人不吃某些食物，而刚强的人吃了，这让软弱的人认为这是错误的，从而论断他们。关于绊倒人的问题，章节后面会更详细地展开。

那么，我们谈论的到底是什么类型的事呢？肉、蔬菜、酒现在已不再是主要问题。当时争论的主要问题是宗教礼仪上的问题，而不是道德问题。我们要学会应用“敏感原则”，考虑在现代教会中，我们会在哪些方面容易触犯他人的软弱。

举几个例子。很多年前，我被邀请带领一个高中生的查经班。我们围坐一圈，我将圣经放在地上，其中一位女生很不满，觉得不应该把圣经放在地上。同时，她对查经内容显得非常冷漠，甚至故意表现出不感兴趣。

如果我在这个情境中是刚强的一方，正确的回应方式不是轻视她，而是避免引起她的不适：即使我有自由可以把圣经放在地上，我也选择不这样做，以尊重她的软弱。这就是“敏感原则”的实践。

再举一个跨文化的例子：我曾参与一个基督徒运动团队，负责在排球比赛后向其他队和观众传福音。一次，我在分享时随意靠在排球支架上，一位队友非常反感，觉得我没有体现出信息的圣洁性。按圣经来说，这并不是违反什么经文，但他的感受确实值得考虑。我不得不意识到，如果我去其他教会或会议讲道，也需要注意自己的行为和着装是否分散听众注意力。

这种原则还可以延伸到更日常的事情。多年间，我为了避免干扰，

几乎每次讲道都穿白衬衫打领带，持续了八年，直到有人说我看起来像摩门教徒，我才开始调整。

还有一点，当涉及到“可疑之事”和软弱弟兄时，我们需要尽力在这方面做到优秀。比如电视的问题，我个人是软弱的一方，如果餐馆里电视开着，我很难不看，会分心。因此，我必须有意识地避免陷入诱惑，以尊重他人的软弱。

这些例子都说明，无论大小，我们都要以敏感、谦卑和爱心，考虑弟兄姐妹的软弱和感受。

这是一个极大的祝福，多年来，因为没有电视，我把更多的时间花在写信和研读上，原本可能浪费的时间反而充满了美好的事物。诱惑是什么呢？诱惑就是我可能会在某个星期天站起来，对大家说：“你们都应该扔掉电视！”，这是我这个软弱的人所可能产生的想法。我妻子则完全相反，电视开着她也不会看，我则难以理解她的淡定。

我记得，年轻时曾去过一个五旬节教会，60、70年代的事，教堂里摆满了人们带来的电视，作为对祭坛的献祭：“我要献上我的电视。”在那种文化背景下，牺牲电视被视作属灵的行动。今天，如果换成智能手机、平板或其他设备，舍弃它们也未尝不可，但问题在于：我们不能把自己的选择强加于他人，也不能因此去论断不做同样选择的人。正如有人曾说过，非常好地表达了这一点：“谁敢在没有神的话语许可的情况下，对人的行为妄加宣告？”，没有神的话语作为根据，我们不能擅自判断他人的行为。

再举一个例子，这次涉及敬拜，更贴近我们的实际生活。我必须

坦诚：当初有人告诉我，不要向会众坦白自己的罪，因为他们可能永远不会原谅你。多年后，我曾到访一些教会，作为客座讲员，发现某些敬拜歌曲在神学上过于浅显，或情感上重复。我本可以选择不参与唱这些歌，但圣灵让我意识到，这种态度其实是极度傲慢的。我曾以为自己成熟、甚至高于孩子们的灵性层次，但事实上，我的拒绝参与是我软弱的表现。

这里的关键在于态度，对于我们认为“浅显”或“可疑”的事物，我们是否能以爱、谦卑和顺服的心，与弟兄姐妹一同参与敬拜？我们是否能意识到，即使在这些差异中，神仍然接纳他们的敬拜？保罗在罗马书 14 章 3 节提醒我们：“但神接纳他了。”换句话说，我们不能轻视或拒绝神所接纳的人。

进一步，保罗说：“你是谁，竟论断别人呢？他或站立，或跌倒，都有自己的主人；他必站立，因为神能使他站立。”这句话提醒我们：无论是软弱的弟兄还是刚强的弟兄，我们最终都要向同一位主负责。知道我们真正的主是谁，就有了自由和安慰，不必被他人的评判和权威所左右。

我曾参与一个本地教会理事会，七位基督徒背景各异，神学观点也有很大差异。虽然我们会辩论、争论，但最终我们都明白：我们说出的话，最终要向主负责，而非彼此审判。正因为如此，我们可以在多样化中保持爱心、平安与喜乐的交通。

因此，无论我们是软弱还是刚强，无论自认为成熟，还是感到软弱、迷茫、无助，只要我们以孩童般的信心，将自己的灵魂交在基督

手中，神必使我们站立。惟有神能使我们坚立，这是我们的盼望与依靠。

让我们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你赐给我们智慧，使我们在与弟兄姐妹的交往中，始终保持慈爱和谦卑的心。父啊，求你帮助我们明白，最终我们要向你负责，你掌管一切心思意念。求你在你的子民中培育美好的团契，让我们在差异中仍能相爱、同心、同行，凡事荣耀你的名。

我们如此祷告，奉耶稣基督的圣名，阿们。